

龙麟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龙麟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收到公司董事许刚出具的《减持计划告知函》，公司董事许刚在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40,641,908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2%）。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 日披露了《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96），现对上述公告补充更新如下：

一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对照表

项目	原披露内容	补充更新后内容
1、减持原因	用于偿还认购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银行贷款	不变
2、股份来源	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因 2011 年度和 2015 年度利润分派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	不变
3、减持期间	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	不变
4、拟减持数量及比例	合计不超过 40,641,90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2%（若此期间有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，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）	不变
5、减持方式	集中竞价交易	不变
6、减持价格区间	视市场价格确定	减持价格不低于 22 元

二、补充更新后减持计划除减持价格区间发生变动外，其余内容均未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麟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4 日